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簡慧琪
電話：03-5427974*103
電子信箱：05160@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201689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習計畫 (376580000A_1120168971_ATTACH1.pdf)

主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於112年12月20日辦理

「雙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與發掘模式校長與行政人員宣導
研習」，請貴校相關人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該校112年11月1日師大特教字第1121031580號函辦理。

二、為增進校長與學校行政人員對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鑑定與發掘模式的認識，爰辦理本次研習。

三、旨揭研習重點說明如下：

(一)時間：112年12月20日（星期三）13時30分至16時。

(二)地點：線上研習（meet.google.com/sky-zcxp-boq）。

(三)對象：學前至高中職教育階段之園長、校長與行政人員共240名。

四、檢附研習計畫書乙份，請於112年12月18日（星期一）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點選「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網址如下：<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輔導處 112/11/03 10:08



1120005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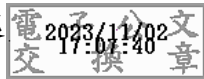
有附件

unit_type=2 報名，全程參與將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五、本府同意市屬學校經指派參與研習並經錄取之人員公假派遣登記，國立學校請惠予比照辦理。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